

# 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 2019 年南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第一次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 2019 年南昌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第一次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请予审议。

## 一、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转贷市县的通知》（赣财债[2019]46 号）精神，省财政厅下达我市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债券转贷规模 914,665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含经开区、临空区 140,000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江西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财债〔2016〕97 号）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市、县（区）政府依照省财政厅下达的限额，提出本级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同级政府批准后，提交同级人大审议通过后下达实施。

## 二、债券资金的安排情况

此次下达我市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债券转贷规模 914,665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含经开区、临空区 140,000 万元）。一是市本级 596,264 万元、经开区(含临空区) 140,000 万元(由省财政厅直接下达该区)。二是转贷其他县区 178,401 万元。

按照中央和省有关规定，并结合我市实际，市本级 596,264 万元政府债券具体用于以下项目支出：**一是土地储备项目 105,900 万元**，具体为：南昌市西湖区控规 CY203-B04 地块项目 39,200 万元、南昌市西湖区控规 CY103-A07 地块项目 15,000 万元、南昌市青山湖区洛阳东路及解放东路周边项目 16,000 万元、南昌市青山湖区东升大道及朱桥东路周边项目 25,700 万元、南昌市南昌县东新乡周边项目 10,000 万元；**二是棚户区改造项目 290,364 万元**，具体为：南昌市西湖区北京西路周边地块棚改项目 8,000 万元、南昌市青云谱区青云谱镇地块改造项目 125,850.55 万元、南昌市中心城区（青云谱区）万溪地块改造项目 28,000 万元、青山湖区天祥大道周边城中村改造项目 128,513.45 万元；**三是轨道交通项目 200,000 万元**，具体为：南昌轨道交通四号线一期工程 200,000 万元。

### **三、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 **（一）市本级**

##### **1. 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 2019 年我市预算

基础上，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 914,665 万元。

## 2. 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 2019 年我市预算基础上，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调增 914,665 万元。

据此，调整后的 2019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二) 县区

根据规定，各相关县（区）要及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经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后报送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局汇总上报省财政厅。考虑到开发区、新区无本级人大机关，因此预算调整方案与市本级一并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另根据《赣江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赣江新区 2019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有关问题的函》（赣新管财函〔2019〕5 号），赣江新区安排给经开区（含临空区）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40,000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也需一并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具体安排项目如下：

洪都钢厂土地收储 110,000 万元、临港北片区土地收储 30,000 万元。

附件：1. 2019 年南昌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  
（草案）

2. 2019 年南昌市经开区（含临空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支调整表（草案）

附件1

## 2019年南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市十五届 人大五次 会议批准 预算数	市十五届 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 会议批准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市十五届 人大五次 会议批准 预算数	市十五届 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 会议批准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30500	2230500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00500	2696764	59626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035875	2035875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60000	2656264	596264
其中：计提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	144000	144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1752000	1952000	200000
计提城镇廉租房保障资金	25000	25000		其中：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支出	144000	144000	
计提南昌轨道交通建设资金	86000	86000		保障性住房支出	25000	25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10000	110000		南昌轨道交通建设支出	86000	286000	200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125	4125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57000	13570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10500	10500		重大重点项目及还本付息等支出	140000	14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0000	40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95000	9500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等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173000	173000	
污水处理费等其他基金收入	30000	3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40000	40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5900	1059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90364	290364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914665	91466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其他支出	10500	105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500	10500	
				污水处理费等其他基金支出	30000	30000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318401	318401
基金收入总计	2230500	3145165	914665	基金支出总计	2100500	3015165	914665

注：含2019年经开区(含临空区)按体制算账上解本级对应的收入30亿元、对应的支出17亿元。

## 附件2

2019年南昌市经开区(含临空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市十五届 人大五次 会议批准 预算数	市十五届 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 会议批准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市十五届 人大五次 会议批准 预算数	市十五届 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二次 会议批准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1500	31500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500	171500	14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20450	20450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1500	171500	140000
其中:计提被征地农民社保资金	936	93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支出	20450	130450	110000
计提城镇廉租房保障资金	270	270		其中: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支出	2500	2500	
计提南昌轨道交通建设资金				保障性住房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175	1175		南昌轨道交通建设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875	1875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950	127950	110000
彩票公益金收入				重大重点项目及还本付息等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000	8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1175	1175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等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1875	1875	
污水处理费等其他基金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8000	8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40000	140000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其他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等其他基金支出			
				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基金收入总计	31500	171500	140000	基金支出总计	31500	171500	140000